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1056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1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25]11056 号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邦食品”）《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天邦食品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邦食品《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邦食品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邦食品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天邦食品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以下无正文]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11056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9 号文《关于核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2020 年 8 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 7 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080,921.00 股，发行价为 17.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5,599,933.3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301,599.2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34,298,334.03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3879 号验资报告。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5 号）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382,741,206.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7,979,974.78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425,835.3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86,554,139.48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4420 号验资报告。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已将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433,739,450.70 元转入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15,463,400.80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2,647,517,060.88 元（含以前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2,400,000.00 元），本年度项目支出使用 346,339.92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215,463,400.8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634,298,334.03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418,834,933.23 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为 14,904,517.47 元，剩余募集资金 433,739,450.70 元转入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20,306,953.7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184,087,860.45 元，本年度项目支出使用 146,219,093.28 元，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60,000,000.00 元，本年度收到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70,000,000.00 元，用于归还以前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620,306,953.73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0.57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620,293,590.18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3,374.12 元，主要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应当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首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达到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的，应报股东大会审批。募投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资金使用部门要编制具体工作进度计划，保证各项



工作能按计划进度完成，并定期向财务部和投资管理部报送具体工作进度计划和实际完成进度情况。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对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帐，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等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对违法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有权予以制止。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玉立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故城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泉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本段统称“开户银行”）开设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发布公告更换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银河证券”），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由银河证券承接。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本段统称“开户银行”）开设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为 0，专项账户注销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025663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7995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94060078801800009379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县支行	12256001040019068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3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5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557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故城县支行	50432001048888883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409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泉县支行	12112001040003215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57490002621080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	6320768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01310029000030680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145588	募集资金专户	0.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县支行	1036560104000073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县支行	12410001040032643	募集资金专户	1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7538433560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u>合计</u>			<u>10.57</u>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01310029000030680、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14558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75384335605 已被冻结。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公司 2019 年度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受生猪行业持续低迷影响，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未满足负荷运转而成本较高、拟进行升级改造而清栏以及未完工投产等原因，导致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鄆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鄆城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技改项目：上述项目 2023 年下半年数智化猪场升级改造完成，2024 年未达到满负荷状态从而成本偏高，导致上述项目 2024 年未达到预期收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无。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444 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 14,122.47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122.4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因司法诉讼或仲裁导致募集资金被法院划扣 4,980,759.45 元，2024 年 11 月 12 日，因司法诉讼或仲裁导致募集资金被法院划扣 14,433.00 元，公司在自查过程中发现上述情形后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及时整改，上述两笔款项已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1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1.60 亿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中，有 3 个专户处于冻结状态，冻结账户余额为 0.57 元。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分别通过 2019 年非公开发行、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本报告已就两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做分别说明。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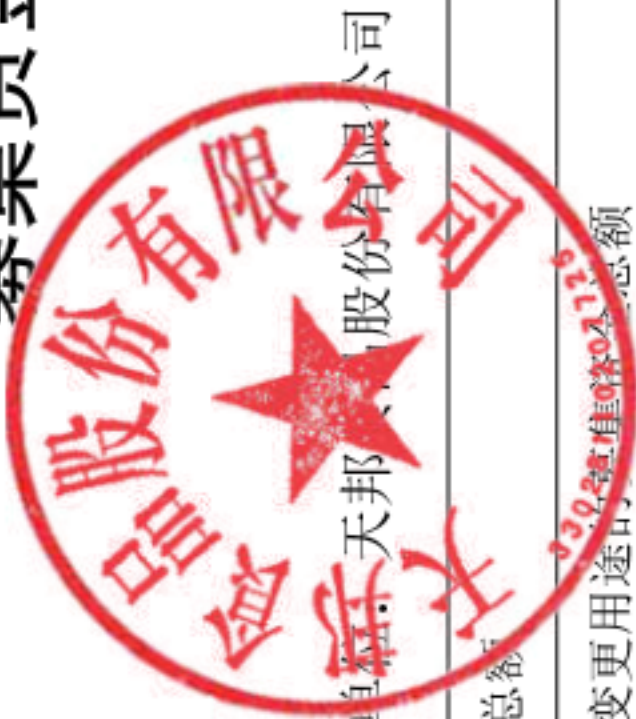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3月28日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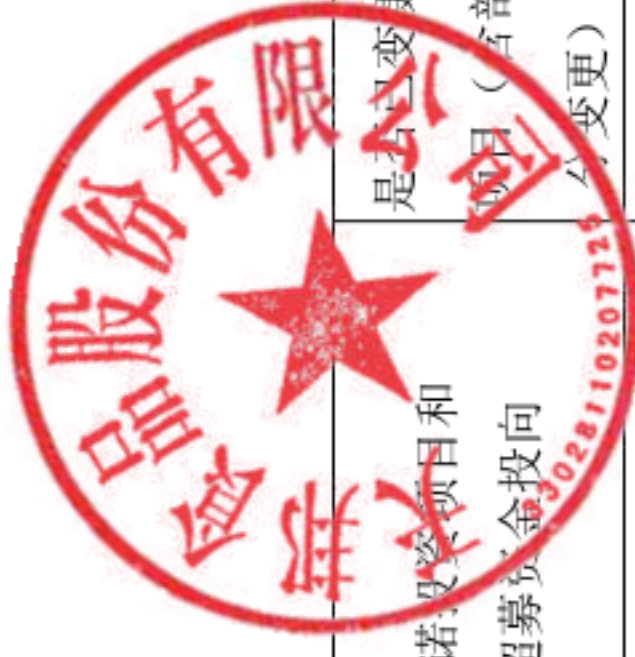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66,559.99		本年度投入募		34.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373.95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9,873.95		已累计投入募		221,546.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21%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淮北市濉溪县燕头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0,560.00	9,755.86		9,755.86	100.00	已完成	清栏待升级改造	否	否
淮北市濉溪县和谐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7,580.00	8,744.48		8,744.48	100.00	已完成	清栏待升级改造	否	否
蚌埠市怀远县池庙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1,420.00	11,745.01		11,745.01	100.00	已完成	81.51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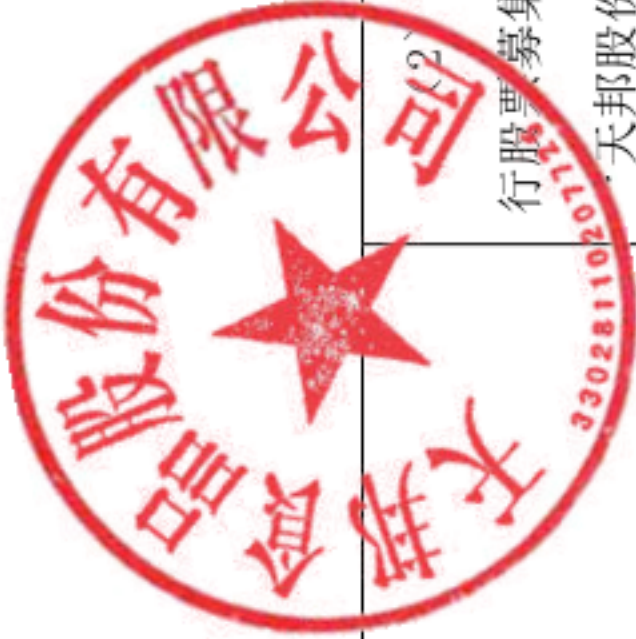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发生变更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蚌埠市怀远县钟杨湖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1,520.00	11,654.61		11,654.61	100.00	已完成	清栏待升级改造	否	否
东早科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10,260.00	5,585.06		5,585.06	100.00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豆宝殿年存栏 56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5,116.00	243.40		243.40	100.00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牛卧庄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10,260.00	7,434.30	20.00	7,434.30	100.00	已完成	-103.14	否	否
南贾村年存栏 5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4,600.00	390.72		390.72	100.00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郅城县潘渡镇杨庙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8,824.00	4,363.15		4,363.15	100.00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郅城县程屯镇肖南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2,620.00	11,502.04		11,502.04	100.00	已完成	清栏待升级改造	否	否
安徽阜阳 500 万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是	94,300.00	73,757.88	14.63	73,757.88	100.00	部分完工	-1,606.06	否	否
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是	26,5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869.83	49,869.83		49,869.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26,500.00		26,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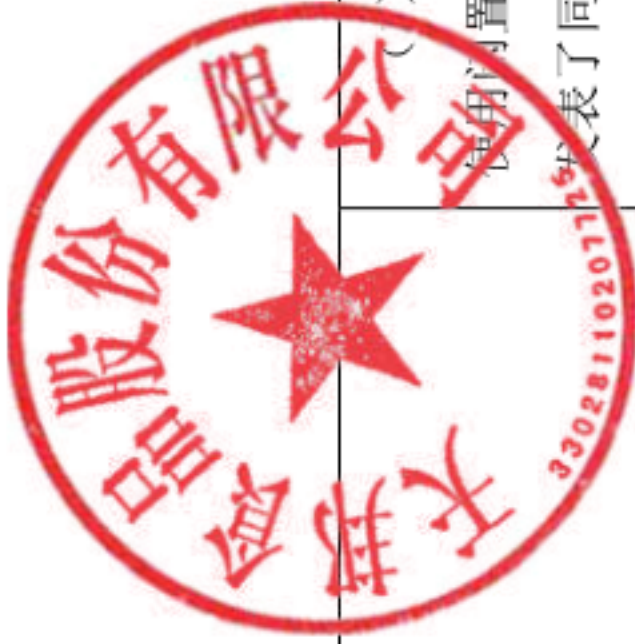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是		43,373.95		43,373.9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429.83	264,920.29	34.63	264,920.29			-1,627.6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63,429.83	264,920.29	34.63	264,920.29			-1,627.6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4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20年10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7,367.01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1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10亿元。 (2) 截至2021年4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 截至2021年10月2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5)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7亿元。 (6) 截至2022年10月1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7)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5.45亿元。 (8) 截至2023年9月21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45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9) 2023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8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4.32亿元。
-------------------	---





	(10)截至2024年1月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32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公司在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审议通过一年后一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7亿元，已到期赎回3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亿元。 (2)截至2021年1月1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9亿元，已到期赎回7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 (3)截至2021年4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5亿元，已到期赎回9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 (4)截至2021年5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2亿元，已到期赎回10.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 (5)截至2021年6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3.5亿元，已到期赎回12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 (6)截至2021年8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亿元，已到期赎回13.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 (7)2021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审议通过一年后一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8)截至2021年9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 (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6.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亿元。 (10)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6.5亿元，当年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亿元。 (1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6.5亿元，当年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亿元。 (1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6.5亿元，当年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截至2024年2月27日，公司已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433,739,450.70元转入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并完成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工作。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的说明。





洪河桥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入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地城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段郢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和谐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1,846.98	2,795.0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1,304.43	1,974.0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燕头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2,077.85	3,144.47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杨集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钟杨湖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池庙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芜湖市繁昌县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154.36	1,746.9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霍邱县汇盛养殖场数智化升级	否	1,431.41	2,166.20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黄滕循环农业园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3,693.96	5,590.18	498.00	498.00	8.91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3,693.96	5,590.18	1.44	1.44	0.0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11,081.87	16,770.52	3,962.49	3,962.49	23.6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5,540.93	8,385.25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770.47	4,192.6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770.47	4,284.47	4,284.47	4,284.47	100.00	已完工	-204.46	不适用	否
否	1,188.99	1,799.3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354.90	3,563.74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岑溪市三堡镇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731.54	2,620.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覃塘区樟木镇川山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6,741.47	10,202.07	1,789.58	1,789.58	17.54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覃塘区樟木镇元金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4,248.05	6,428.70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408.79	31,408.79		31,408.79	100.00	2023-12-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6,000.00	116,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655.47	162,029.36	130,621.91	162,030.70			4,061.04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8,655.47	162,029.36	130,621.91	162,030.70			4,061.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2.4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444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8.7亿元。 (2) 截至2024年1月3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7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 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1.60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11.60亿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57元，预计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的说明。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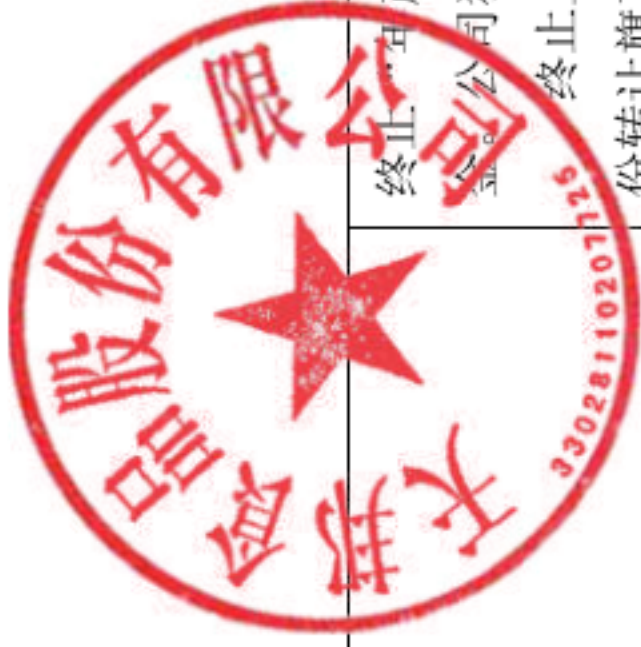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³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26,500.00		26,500.00	1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尚未完成项目	43,373.95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9,873.95		26,50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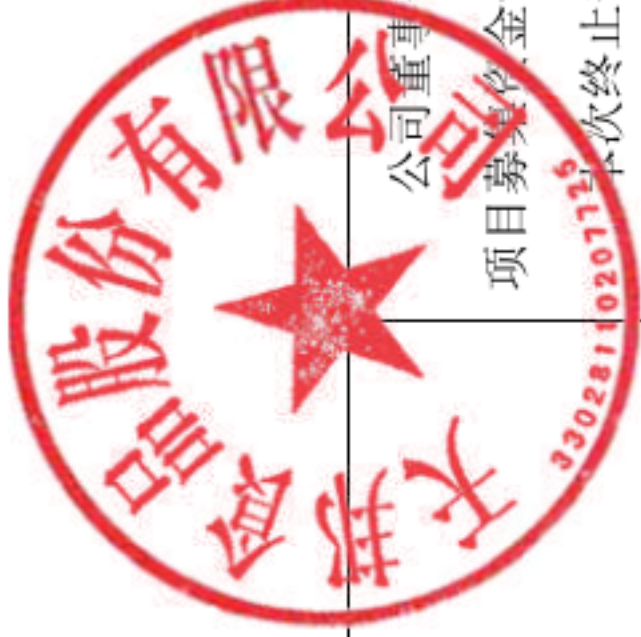
³ 根据《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募投项目建设期为 2 年。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因此“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为 2025 年 12 月 28 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终止上述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主要为：目前，公司已经和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拟向通威股份转让旗下水产饲料全部资产及业务并且在猪饲料方面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向通威股份转让旗下猪饲料全部资产及业务51%股权（其中生产核心料的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生产发酵料的安徽天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部资产及业务49%股权），未来公司全部饲料需求将托付给双方合资公司及通威股份，通威股份承诺向公司供应安全可靠、性价比高的饲料产品。因此，公司无需自行建厂，拟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使用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活动。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同时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2）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终止上述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主要为：目前整个生猪养殖行业产能过剩，北方区域疫病时有发生，经营风险较大，公司开展战略调整，近期不再扩张规模，更加注重高质量发展。本次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生产经营长期稳健的发展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中部分暂缓的项目待市场回暖后，公司将再视情况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1）截至2021年9月8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万元。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将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公司董事授权公司财务部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在该事项实施后注销该项募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与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终止部分募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作出的决策，能够规避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上述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3,373.95 万元。本着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日常经营需要，经履行公司审议决策程序，公司已将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资项目终止，剩余的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字化猪场升级项目”。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完成后，公司已注销相应子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终止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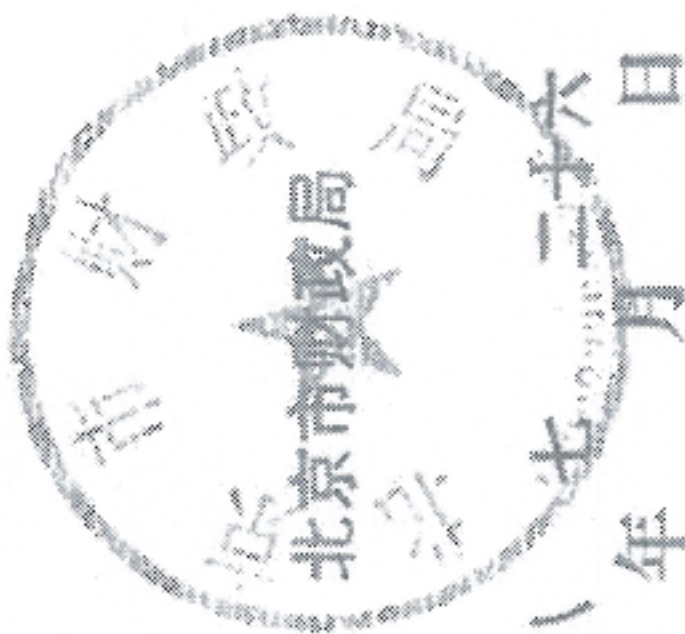


2025 年 02 月 18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展忠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10-18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102701018301		



证书编号: 34010142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3年 3月 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6年02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7年02月23日



姓名 Full name 季善芹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5-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99105110628



证书编号: 1101015003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5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季善芹(11010150036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 年检合格专用章